

# 复旦大学研究生院

研通[2019]10号

## 关于开展2019年上海市研究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接《上海市大学生创新创业基金会关于开展2019年上海市研究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沪大科创[2019]09号）（附件1），经我校研通[2019]10号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请对象

以创业为导向，重点面向有志于创新创业的在读硕士、博士研究生。创业基金会优先支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、创业项目在技术上相应比较成熟，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创业项目；择优录取理工类、跨学科、跨专业、服务类创业项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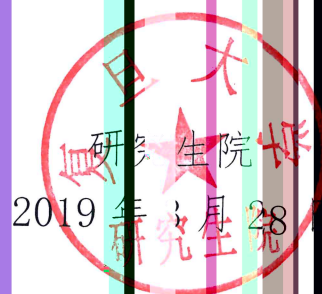
申请人应符合以下条件：1. 在读培养计划时间范围内（2019年7-12月）无出国出境交流等情况；2. 创业不涉及技术专利、科研成果等纠纷；3. 团队成员组成合理；（4）申报材料完整。

### 二、入选方式

申请人须于2019年5月10日前填写完成《上海市研究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计划申报表》。

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计划《项目申请书》（附件2）一式两份及电子版提交研究生院。研究生院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完成遴选，并将《项目申请书》（一式两份及电子版）及推荐意见于5月31日前报送创业基金会。

- 附件：1. 上海市大学生科技创业基金会关于开展2019年上海市研究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（沪大科创[2019]09号）
2. 上海市研究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计划项目申请书



联系人：陈建平

联系电话：65642021